

许昌市城市管理局文件

许城管文〔2018〕36号

签发人：刘静

办理结果：A

对市七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12号建议的答复

王彩云、李凤琴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进一步加强对护城河环境保护”的建议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关于护城河周边增设“早餐点”问题

放心早餐奶工程是河南鲜美有加餐饮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响应市委、市政府关于建设“五型许昌”的号召承办的，前期由市商务局负责该项目各项事宜。2016年7月，经许昌市城乡建设规划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列入2017年度许昌市十大民生

工程之一。2017年1月，市委、市政府印发《2017年许昌十件民生实事》(许办〔2017〕3号)，对此项工作安排部署，由我局督促、帮助企业开展工作。

该项目在通过市规划技术委员会和城乡建设规划委员会审议过程中，护城河管理单位的主管部门领导都参会并表决赞成。

针对您提出的问题，我局高度重视，立即安排工作人员进行现场勘查。经统计，市中心护城河周边共6座早餐奶供应亭，放置位置基本符合规委会通过的放置要求。

同时，为加强日常监督管理工作，使其真正便民利民，我局制定了相关管理规定，将严格规范企业经营行为，确保合法、有序、文明经营。

二、关于对东护城河一处公厕进行扩建问题

东顺河街北段公厕拆除重建为我局承担的2018年市本级财政投资项目之一，现已经过规划局、财政局、发改委审批通过，即将进行施工。

(一) 公厕现状及重建理由

东顺河街北段公厕现为独立式公厕，占地面积约25平方米。东临许昌市第一中学东校区，西临护城河水系苑林，南临东顺河街城中村，北临建安大道、健康苑等住宅区。该公厕对面赵家胡同处原有一座公厕，现因曹魏古城开发改造已进行了拆除，故该公厕是周边500米范围内唯一的一座，周围人口密集，且大多家中没有厕所，因此早晚如厕高峰期周围居民如厕难的问题较为突出。

该公厕现为槽沟水冲式公厕，1.5米砖墙挡板，内外墙砖破损严重，男女卫生间只有8个厕位，1个水槽式小便器，设施极为简陋。并且设计很不合理，男女卫生间门对门，没有设置门帘或影壁墙，无法有效保护如厕居民隐私，由于该公厕建设年代较早，内部格局已定型，无法通过改造对该问题进行改善。按照国家标准，该公厕尚未达到最低三类标准。

对于该公厕的现状，周围居民多有怨言，已通过多种渠道多次向我局投诉，要求对该公厕进行改扩建。此外，该公厕位于我市护城河水系工程旁，由于外观破旧，对河道周围景观和曹魏古城开发有很大影响，不利于我市城市形象的提升及各项创建工作 的开展。

鉴于以上情况，2018年我局拟按照国家二类标准对该公厕进行拆除新建。在初期规划时，该公厕设计总占地面积为150平方米，原计划在二楼建设一个环卫工人驿站，供环卫工人办公和休息所用；但在征求河道管理部门意见时，护城河管理部门认为公厕建成两层，高度过高且面积过大，与周边河道景观不相协调，影响美观，建议修改。我局在综合河道管理部门和各方意见后，对新建公厕进行重新设计，取消了环卫工人驿站，缩小了占地面积。在最终的规划设计中，公厕占地面积约117平方米，外观按照周边曹魏古城的风格进行设计，内饰讲究美观实用，力求做到既与周边曹魏古城风格一致、美观协调，又能充分满足周边群众的如厕需求。

（二）手续办理情况

截止目前，该项目已经规划局进行上会研究，在会上各局委单位并未提出反对意见。该规划已经市政府审批通过，并经过发改委立项审批和财政局预算评审，所有前期手续现已办理完成。

三、关于护城河周边游商、收费卡拉OK问题

市区护城河周边环境优美，人流量大，一些商贩趁机在此经营，影响市容市貌。我局在日常管理工作中，采取了各种措施进行监管，取得了一定效果。针对目前还存在的问题，下步工作中，一是加强市中心区河道水系市容市貌管理工作，全面落实承担的河长制工作任务，细化管理措施，加大日常监管力度，安排专人开展经常性巡查，确保及时发现问题及时处理。二是收集在护城河周边违规占道经营流动商贩的基本情况，对反复违规经营的商贩，适用“无证照经营”开展依法办案工作，加大其违规成本，督促自觉规范经营。

非常感谢代表对我局工作提出的疑问和建议，请继续关注我们的工作，多提宝贵意见。

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许昌市城市管理局 0374—2990093

抄送：市人大选工委（3份），市政府督查室（2份），代表所在选区人大、政府（各1份）。